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报告的事项等方面内容。

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可登录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以下简称“网站”）查阅、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联系（地址：中卫市朝阳路老年公寓内西南角行政楼一楼 104 办公室，邮编：755000，电话：0955-8806358，邮箱：sptqhbj@163.com）。

一、总体情况

我局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坚持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不断增强信息公开实效，扎实推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

则，2020年区生态环境分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6条，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共74条，其中重点领域类信息55条，议案提案答复1条，行政预决算信息1条，部门动态信息2条，环保督察整改销号14条，法治专栏1条，在其他信息公示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2条。

主动公开生态环境领域工作开展情况。一是及时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批情况，并进行批复前公示；二是及时对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转办件整改销号情况予以公示；三是及时将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予以公示。主动曝光突出环境问题，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监管。四是对沙坡头区人大等提出议案提案办理情况及时答复。

（二）依申请公开。2020年区生态环境分局无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不涉及依申请公开情况及收费情况，无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的重点工作范围，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负责协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严格按照该制度，对政府网站等信息公开平台发布的内容进行逐级审核把关，进一步规范公开程序和公开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畅通，公开内容贴近群众需求，无不良影响。

（四）平台建设。除区政府门户网站，我局利用微信群、环保热线、各类专题宣传、公示栏等多种途径和方式，加大宣传力度，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知识宣传，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氛围。

（五）监督保障。坚持公文制作阶段做到信息公开属性和保密同步审核，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加强安全保密监督。局主要领导定期督促政务公开工作进展，及时协调解决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市、区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有效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3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	-3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0	2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17860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 本年 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	0						0

理 结 果	他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 项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		0					0	

		仍不明确							
不予处理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2.重复申请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七)	总计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一是政务公开规范化有待提高。下一步要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意识，强化任务分解，确保各项公开工作落实到位。二是意见征集的广度不够。下一步将拓宽征求意见渠道，广泛征求并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建议，及时公开收集的意见及采纳情况，不断增强决策透明度。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有待完善、深化，部分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等。我局将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栏目内容，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督促及时主动公开，加快政务信息更新速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